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1) 有關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出售事項之 須予披露交易及主要交易；及 (2) 違反GEM上市規則

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之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之相關期間，本公司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加密貨幣(包括比特幣、以太幣、USDT及USDC)的購買及出售，該等交易以獨立基準或合併計算，構成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就相關期間內若干加密貨幣交易刊發公佈，該等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

違反GEM上市規則

就相關期間進行的加密貨幣交易中，(a)若干交易按合併基準計算構成重大交易，而本公司並無就該等交易刊發公佈或尋求股東批准；(b)若干交易按獨立或合併基準計算構成須予披露交易，而本公司並無就該等交易刊發公佈；及(c)若干交易按合併基準計算構成須予披露交易，而本公司就該等交易延遲公佈。

本公司承認上述不合規事件違反了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

不合規事件主要由於：(i)本公司對GEM上市規則中相關交易合併計算的理解存在偏差，由於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應按配對基礎計算，因此只有同類轉換的交易才需要合併計算；及(ii)其他次要因素，本公司會計人員的疏忽遺漏、依賴過時的規模測試來驗證交易，或本公司授權交易員預售加密貨幣交易但未向本公司財務部門報告。本公司謹此強調，所有不合規事件均為無心之失。

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出售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之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加密貨幣(包括比特幣、以太幣、USDT及USDC)的購買及出售，該等交易以獨立基準或合併計算，構成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就相關期間內若干加密貨幣交易刊發公佈，該等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

違反GEM上市規則

就相關期間進行的加密貨幣交易中，(a)若干交易按合併基準計算構成重大交易，而本公司並無就該等交易刊發公佈或尋求股東批准；(b)若干交易按獨立或合併基準計算構成須予披露交易，而本公司並無就該等交易刊發公佈；及(c)若干交易按合併基準計算構成須予披露交易，而本公司就該等交易延遲公佈(統稱「不合規事件」)。不合規事件之詳情及原因載列如下：

(1) 出售以太幣(「以太幣出售事項」)

日期	所出售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出售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出售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四年 三月十九日	獨立： 346	獨立： 3,566	獨立： 1,232,938	獨立： 不適用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披露該交易，晚於GEM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將金額1,068,900美元的以太幣轉換為等值的USDC。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876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3,425(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3,000,375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以太幣轉換為USDC只能與其他以太幣轉換為USDC合併，但不能與以太幣轉換為USDT或比特幣等其他加密貨幣合併)。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就出售以太幣以購買USDC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披露該以太幣出售事項，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的出售事項之申報及公佈責任。

(2) 出售比特幣(「比特幣出售事項」)

日期	所出售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出售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出售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五日	獨立： 50	獨立： 89,194	獨立： 4,459,675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披露該交易，晚於GEM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將金額4,459,675美元的比特幣轉換為等值的USDT。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88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71,809(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3,500,022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主要交易	本公司並未取得主要交易所需的事先股東批准。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比特幣轉換為USDT只能與其他比特幣轉換為USDT合併，但不能與比特幣轉換為USDC或以太幣等其他加密貨幣合併)。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就出售比特幣以購買USDT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就比特幣出售事項事先取得股東批准，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出售事項之股東批准責任。

日期	所出售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出售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出售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獨立： 50	獨立： 79,702	獨立： 3,985,087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並未披露該交易，亦未取得主要交易所需的事先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將金額3,985,087美元的比特幣轉換為等值的USD T。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238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73,467(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7,485,109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主要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期間，比特幣市場價格急劇下跌，從每單位約96,000美元跌至86,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當時的授權交易員為了防止比特幣持續下跌造成虧損，便以79,700美元預售比特幣。由於當時的授權交易員疏忽遺漏，該預售並未及時告知財務部門。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當比特幣價格達至79,702美元時，訂單自動執行成交，並未向財務部門報告。 於本公司正常的加密貨幣交易中，授權交易員應執行高級管理層的交易指示，並在加密貨幣交易平台上發出交易訂單。根據本公司的加密貨幣投資流程，訂單詳情須提交財務部門核對交易記錄並進行規模測試後方可執行。然而，由於授權交易員的疏忽遺漏，該訂單詳情並未及時提交至財務部門。直到本公司其後編製加密貨幣交易週報時，本公司才注意到該遺漏。 此外，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比特幣轉換為USD T只能與其他比特幣轉換為USD T合併，但不能與比特幣轉換為USDC或以太幣等其他加密貨幣合併)。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就出售比特幣以購買USD T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就比特幣出售事項事先取得股東批准，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出售事項之股東批准責任。

(3) 出售USDC(「USDC出售事項」)

日期	所出售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出售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出售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四年 十一月十八日	獨立： 2,756,999	獨立： 1	獨立： 2,756,999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並未就須予披露交易所需而披露該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將金額2,756,999美元的USDC轉換為等值的比特幣。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6,348,045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6,348,045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每月初均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規定的規模測試計算更新交易的申報門檻。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的上半月，本公司股價大幅下跌，導致申報門檻大幅下降。然而，本公司未能及時更新申報門檻。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會計部門的一名員工收到加密貨幣轉換的擬執行訂單，但依賴過時的規模測試來驗證該交易金額2,756,999美元的USDC轉換為等值的比特幣，並認定該交易未達到申報門檻。因此，財務部門直到每週進行自我審查時才發現該單筆交易超過5%的門檻。

(4) 出售USDT(「USDT出售事項」)

日期	所出售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出售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出售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四年 八月五日	獨立： 1,352,947	獨立： 1	獨立： 1,352,947	獨立： 不適用	本公司並未就須予披露交易所需而披露該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將金額1,352,947美元的USDT轉換為等值的以太幣。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3,938,079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3,938,079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USDT轉換為以太幣只能與其他USDT轉換為以太幣合併，但不能與USDT轉換為USDC或比特幣等其他加密貨幣合併)。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就出售USDT以購買以太幣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披露該USDT出售事項，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的出售事項之申報及公佈責任。

日期	所出售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出售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出售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五年 三月五日	獨立： 2,200,000	獨立： 1	獨立： 2,200,000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披露該交易，但並未取得主要交易所需的事先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將金額2,200,000美元的USDT轉換為等值美元。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2,295,997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2,295,997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主要交易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出售USDT為現金只能與其他出售USDT為現金合併，但不能與USDT轉換為其他加密貨幣合併)。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就出售USDT為現金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就USDT出售事項事先取得股東批准，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的出售事項之股東批准責任。

(5) 購買比特幣

日期	所購買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購買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購買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四年八月四 日	獨立： 10	獨立： 52,988	獨立： 529,880	獨立： 不適用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該交易，晚於GEM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四日將金額529,880美元的USDT轉換為等值的比特幣。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52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55,428(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2,882,279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轉換相同金額的USDT以購買比特幣只能與其他轉換USDT以購買比特幣合併，但不能與轉換USDC或以太幣等其他加密貨幣以購買比特幣合併)。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四日，就轉換USDT以購買比特幣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披露該比特幣購買事項，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四日的購買事項之申報及公佈責任。

日期	所購買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購買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購買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獨立： 30	獨立： 91,900	獨立： 2,756,999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並未就須予披露交易所需而披露該交易。	本公司每月初均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規定的規模測試計算更新交易的申報門檻。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的上半月，本公司股價大幅下跌，導致申報門檻大幅下降。然而，本公司未能及時更新申報門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82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68,772(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5,639,277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會計部門的一名員工收到加密貨幣轉換的擬執行訂單，但依賴過時的規模測試來驗證該交易金額2,756,999美元的USDC轉換為等值的比特幣，並認定該交易未達到申報門檻。因此，財務部門直到每週進行自我審查時才發現該單筆交易超過5%的門檻。

(6) 購買USDT

日期	所購買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購買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購買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	獨立： 1,551,748	獨立： 1	獨立： 1,551,748	獨立： 不適用	本公司並未披露該交易，亦未取得主要交易所需的事先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將金額1,551,748美元的以太幣轉換為等值的USDT。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0,569,371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0,569,371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主要交易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轉換相同金額的以太幣以購買USDT只能與其他轉換以太幣以購買USDT合併，但不能與轉換比特幣或USDC等其他加密貨幣以購買USDT合併)。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就轉換以太幣以購買USDT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披露該USDT購買事項，亦無責任事先取得股東批准，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的購買事項之申報、公佈及股東批准責任。

日期	所購買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購買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購買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五日	獨立： 4,459,675	獨立： 1	獨立： 4,459,675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披露該交易，晚於GEM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將金額4,459,675美元的比特幣轉換為等值的USDT。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5,029,046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5,029,046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主要交易	本公司並未取得主要交易所需的 事先股東批准。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 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轉換 相同金額的比特幣以購買USDT 只能與其他轉換比特幣以購買 USDT合併，但不能與轉換以太 幣或USDC等其他加密貨幣以購 買USDT合併)。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就轉換比特幣以購買USDT的合 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 低於2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 無責任就購買事項事先取得股東 批准，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五 年二月二十五日的購買事項之股 東批准責任。

日期	所購買單位數量	每單位平均購買價格 (不包括交易成本) (每單位美元)	購買價格總額 (不包括交易成本) (美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的分類	不合規事件之詳情	不合規事件之原因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獨立： 3,985,087	獨立： 1	獨立： 3,985,087	獨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並未披露該交易，亦未取得主要交易所需的事先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將金額3,985,087美元的比特幣轉換為等值的USDT。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9,014,133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附註)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19,014,133	過去12個月內進行的 交易合併： 主要交易		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乃按配對基礎計算(即轉換相同金額的比特幣以購買USDT只能與其他轉換比特幣以購買USDT合併，但不能與轉換以太幣或USDC等其他加密貨幣以購買USDT合併)。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期間，比特幣市場價格急劇下跌，從每單位約96,000美元跌至82,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為維護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授權交易員以79,700美元轉換比特幣為USDT，以防止比特幣持續下跌造成重大虧損。由於授權交易員疏忽遺漏，及為防止重大虧損的情況緊急，該預購訂單並未及時提交至財務部門。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當比特幣價格達至79,702美元時，訂單自動執行成交，並未向財務部門報告。直到本公司其後編製加密貨幣交易週報時，本公司才注意到該遺漏。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就轉換比特幣以購買USDT的合併金額而言，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因此，本公司認為並無責任就購買事項事先取得股東批准，導致疏忽遺漏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的購買事項之股東批准責任。

附註： 每單位平均購買／出售價格乃透過將購買／出售代價總額除以過去十二個月內購買／出售的單位數量來計算的。

本公司承認上述不合規事件違反了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

不合規事件主要由於：(i)本公司對GEM上市規則中相關交易合併計算的理解存在偏差，由於本公司認為加密貨幣交易的規模測試應按配對基礎計算，因此只有同類轉換的交易才需要合併計算；及(ii)其他次要因素，本公司會計人員的疏忽遺漏、依賴過時的規模測試來驗證交易，或本公司授權交易員預售加密貨幣交易但未向本公司財務部門報告。本公司謹此強調，所有不合規事件均為無心之失。

除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之公佈中披露的交易外，本公司在相關期間之後沒有進行任何加密貨幣的購買或出售。

按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須予公佈交易之補充資料

交易方之身份

由於不合規事件項下擬進行的加密貨幣交易均於公開市場上進行，因此加密貨幣交易之賣方及買方身份均無法確定。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加密貨幣交易之賣方及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

加密貨幣交易之方式

不合規事件項下擬進行的每筆加密貨幣交易均透過加密貨幣交易平台(即幣安)上進行。

完成

不合規事件項下擬進行的加密貨幣交易均在各自相應的購買及出售訂單發出並完成後同一交易日立即進行結算。

加密貨幣交易之資料

加密貨幣是旨在獨立於任何中央監管機構並使用區塊鏈技術透過電腦網路運行的數字貨幣。擁有權透過數位賬本進行驗證，為電腦化的資料庫，以保護及驗證交易記錄。

根據本公司可得之公開資料，比特幣是於二零零九年發行的第一種加密貨幣，也是迄今為止全球市值最大的加密貨幣，估計市場上還有其他25,000種加密貨幣。以太幣於二零一四年推出，是市值第二大的加密貨幣。

USDT及USDC均被視為與美元保持固定匯率的穩定幣。USDT於二零一四年推出，目前是繼比特幣及以太幣之後第三大的加密貨幣，也是市值最大的穩定幣。USDC於二零一八年推出，由美元及歐元等儲備資產支援。USDC是市值第二大的穩定幣。

加密貨幣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由於出售USDC及USDT的售價與美元等值，因此USDC出售事項及USDT出售事項不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就比特幣出售事項及以太幣出售事項而言，集團預期將確認收益總額0.8百萬美元(相當於6.3百萬港元)(除稅前及未扣除與比特幣出售事項及以太幣出售事項相關的費用)，該收益乃根據比特幣出售事項及以太幣出售事項之賬面值與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計算得出。

集團因USDC出售事項、USDT出售事項、比特幣出售事項及以太幣出售事項而錄得之實際收益或虧損金額須由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審核及年度審計。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投資及租賃業務。

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考慮到目前的加密貨幣市場，董事會認為現在是集團透過在穩定幣與非穩定幣之間轉換加密貨幣以變現其對加密貨幣的投資的適當時機。這對集團來說是一個重新分配資源和投資組合的機會。

由於加密貨幣購買事項及加密貨幣出售事項均以相關加密貨幣之現行市場價格於公開市場上進行，董事會認為不合規事件項下擬進行的加密貨幣交易之條款均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內部監控政策

本公司目前設有以下內部監控政策／程序，以確保全面遵守GEM上市規則：

- (a) 於每次進行交易前，本公司會計部門均會對交易的條款、規模及性質進行初步審核，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進行規模測試計算。倘某項交易的建議代價達到申報門檻，會計部門須向高級管理層報告該建議交易以作批准。申報門檻主要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的規模測試計算而釐定。具體而言，本公司會分別評估資產比率測試、盈利比率測試、收益比率測試及代價比率測試，並計算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將觸發須予披露交易的交易價值底線。此外，本公司將合併在十二個月內進行的一系列交易或以其他方式相關的交易。
- (b)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後將詳細審查建議交易，並與本公司法律顧問確定該交易會否構成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之須予申報、公佈及／或股東批准的任何交易。
- (c) 倘建議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被認定為構成須予公佈的交易，則高級管理層將向董事會報告該建議交易，而董事會須於本公司訂立交易前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批准該建議交易。
- (d) 本公司亦將不時尋求法律意見及／或其他專業意見，及於必要時以確保本集團就該等交易妥善遵守GEM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 (e) 會計部門將每月向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營運部門主管及財務總監)，及董事會發出有關本公司規模測試門檻的提示函，以向主要管理層及董事會更新最新的規模測試門檻。
- (f) 本公司將定期(至少每季度一次)向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營運部門主管及財務總監)，及董事會更新有關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變更。
- (g) 董事培訓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及其他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營運部門主管及財務總監)進行一次。

具體而言，本公司對進行數字資產投資有以下具體內部監控程序：

- (a) 本集團已成立專門的監管團隊，由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從玉先生及陳彪先生，以及集團之財務總監，均擁有八年以上投資經驗及七年加密貨幣交易經驗，其將負責(i)審閱及批准每次進行的數字資產交易；(ii)密切監察集團所持有之加密貨幣的日常表現；(iii)每月對集團數字資產投資組合的風險水平進行評估；及(iv)定期監察數字資產交易平台的許可及監管環境，以確保集團使用的平台安全且獲得認可。
- (b) 財務部門在每次進行數字資產交易前均會進行規模測試，包括對過去十二個月累計的數字資產交易進行規模測試。
- (c) 董事會中至少有一名董事應為數字資產交易帳戶的授權交易員，以確保適當的制衡。
- (d) 數字資產交易帳戶登入採用雙重身分驗證。對於視窗登入，授權交易員每次登入均需要輸入發送到由會計部門持有的電子郵箱產生的一次性密碼。對於行動裝置登入，授權交易員每次登入均需要輸入由會計部門託管的行動裝置上安裝的應用程式產生的一次性密碼。
- (e) 「熱錢包」的授權簽署人至少包括本公司兩名執行董事。「冷錢包」的私鑰由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保管。
- (f) 財務部門負責保存數字資產錢包登記冊的記錄，並每週向主要管理層及授權簽署人更新。

違反GEM上市規則之補救措施

為防止未來再次發生同類的不合規事件，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公司內部監控。具體包括：

(a) 本公司已聘請獨立第三方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外部的內部監控顧問，負責審查現行內部監控政策並就已發現的缺失提出整改建議。內部監控顧問的工作範圍包括：

- **目前內部監控評估：**(i)審查現有有關加密貨幣交易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及(ii)評估現有監控措施的有效性，以確保遵守GEM上市規則。
- **申報門檻分析：**(i)分析交易的申報門檻，以確保觸發管理層批准的標準清晰；及(ii)根據規模測試計算，建議更新門檻。
- **監管團隊評估：**(i)評估監管加密貨幣投資的專業監管團隊的組成及資格；及(ii)核實團隊成員是否具備加密貨幣交易的相關經驗及能力。
- **交易監控及報告：**(i)審查數字資產交易的監控及申報程序；及(ii)評估數字資產錢包登記冊更新的頻率及準確性。
- **協調及溝通：**(i)審查涉及加密貨幣交易的部門之間的協調機制；及(ii)提出改進須予公佈的交易的信息交換及申報安排的建議。
- **補救措施及建議：**(i)根據對近期不合規事件的分析，以確定需要改進的領域；及(ii)建議具體的補救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並防止未來再次發生同類事件。
- **文件及報告：**(i)將調查結果及建議彙編成一份綜合報告；及(ii)向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交報告，強調需要採取行動及持續監測的主要領域。
- **後續程序：**(i)建立一個框架，以持續監控已實施的監控措施及其有效性；及(ii)安排後續審查，以評估糾正措施的進展及對建議的遵守情況。

截至本公佈日期，內部監控顧問已完成本集團內部監控政策的審查。內部監控顧問的主要發現及建議，以及本公司對建議的回應如下：

A. 信息及溝通(內部監控政策及執行，包括內部信息管理)

發現	建議	管理層回應
二零二三年實施的現行加密貨幣投資政策(「二零二三年政策」)並未全面涵蓋所有加密貨幣的具體細節，且執行指引的更新也存在延遲。內部評估發現，部門間透明度不足；跨部門交易溝通通知時間短，導致準備不足；依賴分散的線上溝通平台，缺乏統一的通信管道；營運層與管理層之間溝通不頻繁；及交易目標溝通不明確。	(a) 建立固定的加密貨幣投資信息傳輸流程(包括通知管理層的最短提前通知期及執行前相關部門的確認)；	本公司新修訂的加密貨幣投資政策(「二零二五年政策」)將進一步明確各部門的職責，並加強員工培訓的數量。
	(b) 建立定期跨部門會議機制，特別是針對重大或敏感交易；	公司已啟動跨部門合作改進計劃，旨在落實定期會議、按照二零二五年政策的交易前通知標準以及統一通信平台的使用。
	(c) 補充以加密為重點的政策及指導，以明確部門職責、文件，重新強調信息安全流程及定期審查；及	本公司已按照二零二五年政策實施結構化的加密貨幣投資信息傳輸流程。
	(d) 建立由上而下及由下而上的回饋機制，確保雙向溝通暢通。	

B. 報告門檻及交易監控

發現	建議	管理層回應
1. <u>加密貨幣投資的選擇</u>		
二零二三年政策並未完全涵蓋主要及相關加密貨幣交易、退出機制及止損條件的披露要求。	修訂投資政策及現行數字資產政策，新增：	本公司已啟動二零二五年政策修訂，並已制定實施目標。
	(a) 投資前盡職調查；	
	(b) 投資限額及止損條件；及	
	(c)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及二十章，就重大及關連交易作出披露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發現

建議

管理層回應

2. 加密貨幣交易的核准及平台管理

二零二三年政策未涵蓋交易後異常監控或持續平台合規審查機制。

- (a) 實施交易異常監控警報(例如，異常金額、頻率或時間)；
- (b) 每半年對平台合規狀況及營運風險進行重新評估；及
- (c) 明確平台授權主體、交易權限、資產出境限制等。

本公司已落實二零二五年政策的要求，並按照二零二五年政策執行異常監測及每半年平台審查。

3. 規模測試

員工使用過時的規模測試方法及不明確的門檻導致交易報告延遲。

- (a) 定期審查審核門檻及與市場數據相符的規模測試；
- (b) 在進行每筆交易前進行規模測試檢查；
- (c) 根據投資組合規模、風險承受能力及市場波動性等因素，為每種加密貨幣投資設定明確的最高及最低門檻；
- (d) 要求財務部門及執行員工進行反覆核對，並對接近或超過特定門檻的交易進行額外批准；
- (e) 保存所有規模測試檢查及批准的日誌；及
- (f) 為員工提供與規模測試應用相關的最新培訓。

本公司將採用根據二零二五年政策中建議的要求，並在未來建議投資新的加密貨幣時密切審查市場數據。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期間對特定加密貨幣單位進行了一系列出售，並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發佈公佈。本公司遵守二零二五年政策中概述的要求。

C. 員工培訓及意識提升

發現	建議	管理層回應
缺乏定期的進修課程及實戰訓練，導致員工對資產保護、合規披露、緊急處理等知識的熟悉程度參差不齊。	(a) 建立強制性年度培訓計劃，涵蓋《上市規則》合規披露及敏感信息管理；及 (b) 制定期員工評估計劃，以評估員工表現。	本公司已制定培訓課程大綱並已進行第一輪培訓，以確保所有員工熟悉加密貨幣投資風險控制及合規要求。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及九月，本公司與其法律顧問及香港董事學會合作，以制定全面的培訓課程。該計劃使所有董事掌握加密貨幣投資風險監控及合規要求的關鍵知識。 培訓課程旨在使參與者掌握有效應對快速發展的加密貨幣領域的複雜性所需的技能。

D. 授權交易員與財務部門之間的交易報告

發現	建議	管理層回應
授權交易員因個人問題並未及時將訂單詳情提交至財務部門。	(a) 授權交易員與財務部門定期對帳； (b) 加強加密貨幣交易的標準化交易日誌；及 (c) 提供員工培訓，提升交易報告技能。	二零二五年政策已採用解決了該發現及建議。

(b)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陳彪先生及本公司財務總監)將在內部監控顧問的協助下，盡快對本公司識別及申報須予公佈的交易的內部監控政策進行全面檢討。內部監控政策的檢討內容包括但不限於：

- **加密貨幣交易披露：**管理層將審查現有政策，確保其充分涵蓋所有需要披露的加密貨幣交易類型，包括財務、營運及關聯方交易。彼等還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對該等政策進行比對，以確保合規性並找出差距。
- **內部溝通及申報流程：**管理層將審查不同部門(包括財務、法律及營運)之間加密貨幣交易報告的現行流程，並對信息共享進行內部評估，找出有效溝通的障礙，其中包括(i)審查現有的內部溝通管道；(ii)找出常見的溝通障礙，包括角色及職責不明確、培訓不足及信息共享延遲；(iii)制定改進措施。
- **培訓及意識計劃：**管理層將評估當前培訓項目在員工信息披露規定及內部監控方面的有效性，以確保員工充分了解最新的監管規定。管理層還將安排培訓課程，涵蓋案例研究以及加密貨幣交易信息披露及申報規定的最佳實踐。
- **監測及報告機制：**管理層將審查用於監控披露的現有工具，並尋找提高申報及時性及準確性的機會。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完成內部監控政策的審查。根據內部監控顧問的建議，本公司已修訂並採納二零二五年政策。

(c) 本公司將至少每週編製並頻繁更新報告門檻，並將進一步加強與相關員工之間的日常信息交流及溝通，以避免同類事件再次發生。無論如何，本公司每次在進行交易前均會進行規模測試計算。

- (d) 本公司將加強公司各部門(包括業務部門、會計部門，以及公司管理層及董事會)之間關於須予公佈的交易的協調及申報安排。在內部匯監控顧問進行審查的前提下，本公司計劃採取多項措施，以加強加密貨幣交易的處理，包括(i)建立清晰的協議來定義須予公佈的交易，並製定符合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項下申報規定的標準操作程序；(ii)定期進行培訓，以確保所有員工了解其職責和及時報告的重要性；(iii)建立跨部門工作小組來監督加密貨幣交易，以促進團隊之間的溝通及協調；(iv)進行定期審計及合規檢查，以確保遵守既定協議及相關的GEM上市規則；及(v)將建立申報範本及指引，以統一不同部門的申報系統，最大限度地減少誤解。

截至本公佈日期，上述工作已完成。

- (e) 本集團將發佈相關指引及培訓資料，特別是有關GEM上市規則項下須予公佈的交易，予集團相關部門及員工。本集團亦將為董事、高級管理層、財務及營運部門的高級員工以及新入職員工安排培訓課程，內容涵蓋須予公佈的交易、關連交易、持續責任及內幕消息等合規規定，以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營運管理水平。截至本公佈日期，上述培訓已完成。此外，本公司將每年為集團相關部門及員工安排持續培訓課程，以定期更新員工對GEM上市規則的認識。

截至本公佈日期，上述所有補救措施均已完成。本公司將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不合規事件。

由於截至本公佈日期，所有不合規事件均已結束，本公司不會根據不合規事件擬進行的交易召開股東大會。

集團的交易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投資分部主要從事證券買賣、金融工具的投資，包括上市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及數字資產。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組合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23。集團投資的投資期間不固定，其收購及出售主要基於市場環境而釐定。投資於數字資產之主要目的在於資本增值，而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之目的則旨在獲取資本增值收益，以及從香港、中國或任何其他認為該投資有利可圖的國家的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獲取利息及股息收入。加密貨幣乃持作長期增值，本公司將根據市場及宏觀經濟狀況的評估隨時增持或減持加密貨幣。另一方面，金融工具乃持作長期增值及短期投資收益。

集團的交易活動以穩健的投資策略為指引，旨在實現資本增值而同時有效管理風險。主要目標包括透過多元化投資組合實現最大化收益，並最大限度地降低市場波動風險。風險管理措施對於保障投資安全至關重要，例如設定止損限額，本公司將決定出售投資以防止進一步虧損，以及在各種數字資產及證券之間進行多元化投資等。投資分為長期及短期兩種進行，基於市場狀況及機遇而釐定。長期投資注重成長潛力，而短期交易則利用市場波動。

集團已採納以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以持續監察集團的投資：

1. 本公司之加密貨幣投資組合僅包含比特幣及以太幣等主流加密貨幣，以及USDT及USDC等穩定幣。投資於主流加密貨幣可以降低一些鮮為人知的加密貨幣通常伴隨的高波動性及不確定性的風險。主流加密貨幣被廣泛認可，並具有相對的穩定性及流動性，因此不易受到價格劇烈波動的影響。
2. 集團的加密貨幣比特幣及以太幣最初均由集團持有的算力及礦機挖礦所得，因此每單位加密貨幣之原始成本低於市場價格。比特幣價格呈上升趨勢，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達至123,091.61美元創下歷史新高。隨著有利監管政策的推進，本公司預計未來兩年比特幣價格將持續上漲。本公司計劃在未來兩年內分階段減持加密貨幣投資組合。
3. 作為一項風險管理政策，集團僅會出售集團目前持有的或將不時從加密貨幣礦機及算力挖礦所得的加密貨幣，出售方式包括將其變現為現金或將其轉換為等值的另一種加密貨幣。任何購買加密貨幣均僅以集團出售加密貨幣所得款項為資金來源。出售加密貨幣所得款項會存放於本公司持有及控制的加密貨幣錢包內。本公司保存所有加密貨幣交易的詳細記錄，以準確追蹤流入及流出情況。

4. 各項數字資產及其他金融工具(即上市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之總投資狀況／投資組合，於投資時不得超過資產總額的10%。
5. 為減輕風險，本公司已設定止損基準、預設獲利水平以及牛市中的追蹤止損，以鎖定利潤。本公司已將止損基準設定為低於本公司所持有之比特幣成本的30%，並將根據市場環境對該止損基準進行持續檢討。此外，本公司會根據投資之賬面值設定預先的獲利水平，以便更好地監察利潤，同時仍能隨著價格上漲而獲得潛在收益。管理層還將根據歷史業績、行業趨勢、業務目標及加密貨幣的市場情緒設定預定的利潤水平，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加密貨幣投資的回報，使本公司及其股東受益。
6. 定期對投資組合進行評估，以評估其表現是否符合基準及目標，並根據市場趨勢及經濟狀況調整資產配置。本公司採用系統化方式，包括分析各項投資指標，例如投資回報率及波動性。本公司亦會考慮宏觀經濟因素，並進行情境分析，以評估潛在風險及回報。基於該等洞察，本公司會根據需求調整投資策略，並將結果記錄存檔並報告給相關負責人員，以促進明智的決策，並確保其與本公司目標保持一致。
7. 集團於進行任何投資前，均會進行徹底的盡職調查，以確保做出明智的決策，包括但不限於業務估值及財務分析。
8. 嚴格遵守集團關於投資收購及出售之報告及審批程序。對於每項具體交易，本公司會計部門將對建議購買或出售的規模進行初步審查。倘建議購買或出售的投資達到申報門檻(乃參考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對建議購買或出售的投資進行規模測試的結果而釐定)，則會計部門應向高級管理層報告以取得批准。倘建議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第十九章被認定為構成須予公佈的交易，則高級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報告，以便該建議交易能夠在董事會會議上獲得審議及批准。
9. 就投資於數字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按加密貨幣市場的表現及價格以選擇合適的購買時機。在每次購買之前，集團均會對市場趨勢、擬購買的加密貨幣類型、基於過去十二個月平均價格的價格範圍、受宏觀政策(包括市場對加密貨幣的政策)影響的購買時機，以及交易平台的適用性進行評估。本集團已成立專門的監管團隊，由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從玉先生及陳彪先生，以及集團之財務總監，均擁有八年以上投資經驗及七年加密貨幣交易經驗，其將負責(i)審閱及批准每次數字資產交易；(ii)密切監察集團所持有之加密貨幣的日常表現；及(iii)每月對集團加密貨幣投資組合的風險水平進行評估。

10. 就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而言，投資決策考慮的因素包括預期投資回報率及業務綜效。投資審批程序須先由本公司財務總監及至少兩名執行董事審批。
11. 持續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以監控加密貨幣投資包括(i)每週報告投資組合，涵蓋加密貨幣所持有單位及市值，以及每週波動情況；(ii)與市場價格相比之季度減值評估；(iii)對六個月未使用的錢包進行控制測試；(iv)加密貨幣變動情況的年度摘要；(v)對加密貨幣礦機進行年度減值評估；及(vi)及時更新本公司持有之加密貨幣交易所及錢包之登記名冊。集團的投資團隊將密切關注監管變化、新聞動態或監管打擊(例如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訴訟、某些國家的禁令)以及市場對加密貨幣的偏好。本公司定期諮詢專門從事加密貨幣領域的律師。未來，本公司亦可能考慮聘請專業的資產管理人員來協助本公司管理數字資產。
12. 持續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以監控金融工具投資包括(i)每週報告投資組合，涵蓋本公司持有之上市證券之股份及其市值；(ii)每月更新財務報表中的月末價值；(iii)每月審查投資基金的表現；(iv)對非上市之私募股權進行中期財務審查；(v)對非上市之私募股權的業務更新進行季度／中期審查；及(vi)每六個月(如有需要)及十二個月對非上市之私募股權進行業務估值。投資團隊將密切關注美國聯邦儲備系統政策(即任何影響股票或債券的利率)。本公司亦密切關注宏觀經濟狀況對股票的影響(即失業率、收益率曲線倒掛)。
13.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從玉先生及陳彪先生，連同本公司之財務總監負責集團投資業務的全面監察。從玉先生及陳彪先生之簡歷詳情載於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年報。本公司之財務總監擁有超過七年之加密貨幣投資經驗及加密貨幣交易工作經驗，涵蓋非主流及主流加密貨幣，以及場外交易(OTC)。彼の專長是在管理各種加密資產及應對加密貨幣市場複雜情況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過往業績記錄強勁。彼主要負責以下工作：
 1. 市場監察：彼持續分析市場狀況，利用各種分析工具及資源評估對加密貨幣投資組合的潛在影響，包括追蹤價格趨勢、市場情緒，以及可能影響投資表現的宏觀經濟因素。
 2. 風險管理及報告：彼及時辨識並管理風險事件，確保所有相關信息都有效傳達，包括召開董事會會議、編製月度財務報告，以及持續更新每週加密貨幣記錄。

3. 投資決策評估：彼對重大投資決策進行全面的風險評估，包括評估潛在投資、分析歷史表現，以及考慮監管發展。

本公司以內部資源為其投資提供資金。

釋義

在本公佈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比特幣」	指	比特幣，一種使用區塊鏈技術運行的加密貨幣；
「本公司」	指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005)；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以太幣」	指	以太幣，一種使用以太坊平台生成的區塊鏈技術運行的加密貨幣；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該人士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概無關連的第三方的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相關期間」	指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期間，本公司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加密貨幣的購買及出售；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USDC」	指	USD Coin，由受監管的金融機構發行的加密貨幣，由全額儲備資產支援，可以1:1兌換美元；
「USDT」	指	Tether USD，於二零一四年推出的加密貨幣穩定幣；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從玉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從玉先生、時光榮先生、朱江先生及陳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霍琦瑋女士及白榮旭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yuxing.com.cn刊登。